



暴力毀損醫院診所、脅迫、恐嚇、公然侮辱醫護人員屬違法行為。涉及刑事責任者移送司法偵辦。



醫療

暴力

罰 10年以下有期徒刑 (或無期徒刑)
30萬元以下罰金

醫療暴力事件 ☎ 緊急通報流程

1 警察局 | 報案
110

2 地檢署 | 通報
(涉及刑事責任者)
04-2223-2311#5700 or 5702
傳真：04-2224-8705

3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| 通報
醫院04-25265394轉3772，傳真：04-2527-8953
診所04-25265394轉3231，傳真：04-2515-5449



通報表可至臺中地檢署、臺中市衛生局或臺中市醫師公會網站下載